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張育瑗
電話：5220097#12
電子信箱：05347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頂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101328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_111013287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因應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課程納入各教育階段部定課程或部定必修課程，教育部已建置各項數位學習資源，請各校教學使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8月3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1141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111學年度起，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課程已逐年納入國小及國中部定課程，以及高中部定必修課程兩學分，為提供學生學習素材，本部編訂客語、閩東語、原住民族語及臺灣手語教材，並有圖卡及指引，可供教師依學生語言程度選擇教材；並錄製成音軌或影片，讓學生得以自己練習。
- 三、上述教材相關網站如下：

(一)客語及閩東語分級教材電子檔：於CIRN「新課綱推動」項下之「本土教育資源網」左側分級教材（十二年國教）>選擇授課語言（客語或閩東語）>腔調，另亦可選



擇分級教材（十二年國教）>客語/閩東語數位化部編版教材（<https://cirn.moe.edu.tw/WebContent/index.aspx?sid=1107&mid=5855>）。

(二)原住民族語文教材電子檔：政大原民中心電子書城，可依需求選擇1至11階共16族42語別教材(<http://ebook.alcd.center/>)。

(三)臺灣手語教材資源網：<https://signlanguage.ccu.edu.tw/twsl.html>。

四、教育部亦整理相關影片、遊戲、繪本等數位資源，均可作為教師教學的補充教材及學生學習的資源。為引起學生學習興趣，建議教師可結合本土語言資源網之「學習資源」項目（<https://mhi.moe.edu.tw>）及本土教育資源網網站左側「本土文化資源」、「本土語言資源」之數位資源，運用於教學中，以營造本土語文使用情境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